

2017 年度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部门决算

2018 年 10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全面贯彻实施国家法律、法规和省、市、区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依法制定开发区行政管理规定，经区政府批准后实施。

2: 做好开发区总体规划编制和经济发展计划，经审批后组织实施。

3: 按照规定权限审批进入开发区的投资项目，依法管理开发区内的企业，保障其依法自主经营。

4: 按照有关规定和委托权限，对开发区内的土地、规划、建设、房产等事项进行管理。

5: 按照有关规定和委托权限，负责开发区内社会治安，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工作，全面实施园区内道路、园林绿化、公共设施的建设和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6: 负责做好开发区招商引资、企业统计、企业服务等工作，协助做好开发区征税护税和财经建设管理工作。

7: 依法协助管理、指导和协调开发区企业劳动、人事等事务工作。

8: 全面做好开发区各类服务业和配套设施建设管理工作。

9: 认真完成好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__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总编制人数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0人。在职实有人数11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0人。

离退休人员2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2人。

第二部分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6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27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51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80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2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696	本年支出合计	51	2,6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合计	27	2,696	合计	54	2,6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50)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7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696	2,6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9	1,27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4	1,264					
2010301		行政运行	303	30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1	96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	1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	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	5					
2012901		行政运行	5	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10	51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60	36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60	36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1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	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	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9	1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3	80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7	11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7	1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86	68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86	686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	2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0	2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2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96	387	2,3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9	303	9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4	303	961			
2010301			行政运行	303	30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1		96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		1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		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		5			
2012901			行政运行	5		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10		51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60		36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60		36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1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	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	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	1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3		80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7		11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7		1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86		68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86		686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		2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0		2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2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1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279	1,2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510.00	51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39	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7	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803	80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20.00	2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8	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696	本年支出合计	53	2,696	2,6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696	总计	58	2,696	2,6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2) 行；58 行 = (53+54) 行。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696	387	2,3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9	303	9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4	303	961
2010301			行政运行	303	30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1		96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		1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		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		5
2012901			行政运行	5		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10		51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60		36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360		36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1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	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	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	1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	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	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	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3		80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7		11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7		1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86		68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86		686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		2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0		2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2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	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3.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8.95	30201	办公费	1.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7.17	30202	印刷费	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9.26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9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0	30207	邮电费	0.9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5	30211	差旅费	1.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302	退休费	18.99	30213	维修（护）费	0.90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1.30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0307	医疗费	8.1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311	住房公积金	27.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0.95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7.08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6.4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				
人员经费合计		344.91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		3		3	1.70	4.7		3		3	1.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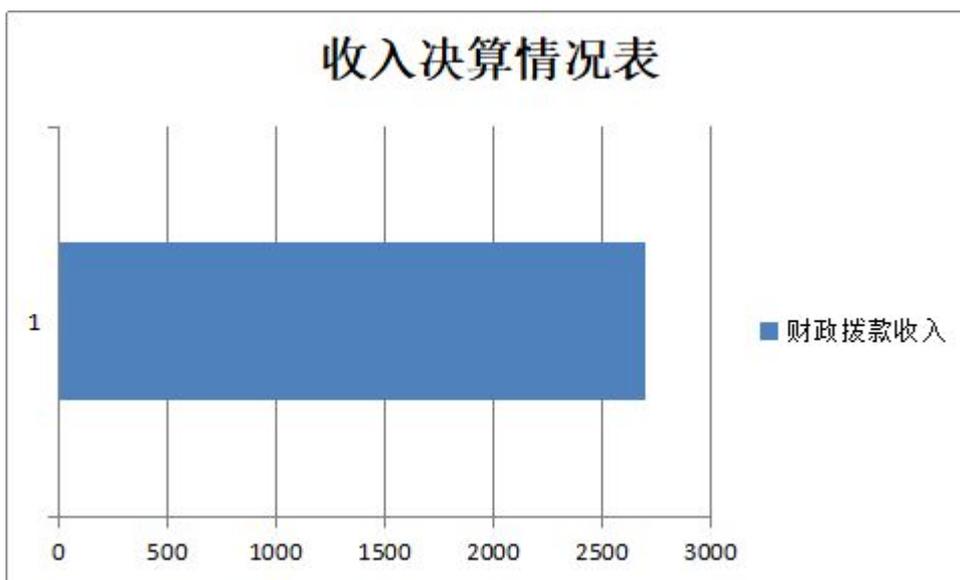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 2695.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43.5 万元，降低 14%，主要原因是减少火凤凰云基地电力双回路专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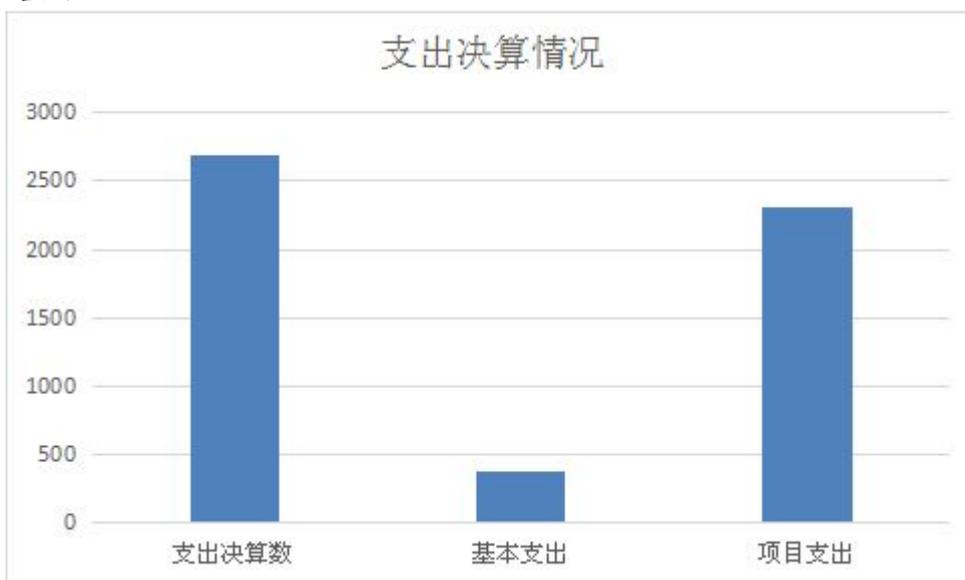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9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9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6.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项目支出 230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95.5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43.5 万元，降低 14%。主要原因是减少火凤凰云基地电力双回路专款。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9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43.5 万元，减少 14 %。主要原因是减少火凤凰云基地电力双回路专款。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9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78.36 万元，占 47.5%；科学技术支出(类)地 510 万元占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38.57 万元占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7.37 万元占 0.6%；城乡社区支出(类) 803.49 万元占 29.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20 万元占 0.7%；住房保障支出(类)27.7 万元占 1%。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度预算为 269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5.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386.3 万元，项目支出 2309.2 万元。项目支

出主要用于招商引资 300 万元，主要成效新引进企业在本地区投资金额 1000 万元，培训人员 600 人次，引进企业 35 家，新增就业人数 1000 人，开发区企业税收增长 8%；园区运行 296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工作效率，创新工作思路，立足经济统计、安全生产、质量监督、劳动保障、企业服务、党群建设、综治维稳、文明创建等八个方面。园区环境维护 686 万元，园区从 2014 年开始推进环境整治工作，通过对园区道路、绿化、卫生等整改，取得了显著成效，园区整治实现“全覆盖”，通过整治使园区风貌能够达到市民满意的要求，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维护园区整治的成果。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27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8.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3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7.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803.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

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4.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1.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企业政策性补贴、事业单位补贴、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4.7万元，支出决算为4.7万元，为预算的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为预算的10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用于，其中：燃料费1.2万元；维修费0.8万元；过桥过路费0.2万元；保险费0.8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7万元，为预算的100%。

2017年度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1.7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1.52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接待工作17批次154人次(其中：陪同30人次)；及公务等接待活动0.1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工作方面接待工作4批次29人次(其中：陪同5人次)。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6年增加3.17万元，增长20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3万元，增长10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0.17万元，增长0.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务车1辆，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0.18万元。

八、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

九、关于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686 万元。

(二) 绩效自评结果

园区环境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6 万元，执行数为 6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产出数量园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总面积是 25.01 万平方米；二是达到的效益不断推进园区整体环境的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度绩效目标设计不够规范；二是在项目预算的编制上存在准确性不够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具体目标进一步优化，做到全面、明确、定量、可测；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工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严格执行《江汉区环卫文明规范作业检查考评细则》的要求，确保工作成效安排充足队伍力量和设施设备，满足园区环境卫生达标率。建设绿化园林，加大宣传力度，是人人关心爱护花、草、树木，设有提示人们爱护绿化的宣传牌，并接受园林绿化管理部门的技术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园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垃圾处理 19.61

万m²、园林的绿化养护及绿化管理 3.8 万m²、城市家具清洗及维护 1681 只、园区环境卫生监督，巡查考核全年环境网络化达标 100%。做到“七无”、“六净”、“三少”、“两带”：“七无”：无果皮纸屑烟头、无人畜粪便、无淤泥、无暴露垃圾、无泼撒污物、无杂物、无灰带；“六净”：路面净、人字沟净、树坑净、墙根净、花坛净、护栏净；“三少”：灰尘少、树叶少、建渣砖瓦少；“两带”：带三包垃圾砖瓦石、带收路渣小堆垃圾。执行环卫文明规范作业检查考评细则，确保工作成效。不断推进园区整体环境水平的提升。为园区各业主提供一个干净、优美的工作及生活环境。为城市文明创建作出新的贡献。

十、2017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35万元，比2016年增加18.35万元，增长79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度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5%。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2017 年开发区管委会工作主要目标是：技工贸总收入 220 亿元；全口径财政收入 16.5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9.3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7.23 亿元。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打造产业升级版园区

1、完善空间产业规划，明晰特色定位。加快实施园区土地集约利用规划和产业升级规划的修订编制工作。认真学习研究垂直电商、跨境电商等互联网新业态、新模式和时尚创意、广告传媒产业集聚发展规律，结合江汉产业特点，明晰产业规划，编制招商目录；做好“一区多园”的政策对接，落地科技创新产业园区发展政策。

2、加强载体建设，实施“创谷计划”。创建“园博智谷”，依托园区现有产业资源优势，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老工业园区综合改造、转型升级，促进传统产业转型转移、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智能机器人产业创新板、60 万平方米的创新创业孵化板块、创业链金融区板块、生活配套服务区板块四大板块。

3、聚焦“互联网+”，加强招商引资。围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紧盯“北上广深”，梳理“独角兽”和“千里马”型的重点企业，主动出击，敲门招商，着力引进“北

上”、“南下”、“西进”的创新企业区域总部和营运中心。继续加强对石油、移动、电信、邮政等重点企业联络服务，做好产业链关联企业招商服务。

4、完善服务体系，营造创新生态。着力提升孵化器公共服务功能，建设1.5G带宽、10TB存储能力的“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为入驻孵化的创新项目提供优质的网络和数据服务。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实施精细化管理，打造环境升级版园区

1、着力开展最美园区建设。做好2017年全市城市综合管理一类街道“大城管”考核工作。打造最美“花街”，做好江兴路和江发路园林景观路整治管理。做好园区市容管理，加强市容环境协管员队伍建设，推进规范化管理。及时协调做好区城管、园林、税务、建设、交管等职能部门开展的各项专项整治行动，着力建设“环境卫生最洁净、市政设施最完好、城市立面最清爽、市容秩序最规范”的最美园区。

2、扎实开展安全综合整治。落实企业综治责任，指导督促企业建立健全以第一责任人为重点的安全责任体系，并对第一责任人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加强日常安全监管，定期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特种设备等专项整治工作。

3、持续开展平安园区创建。加强园区法治建设，扎实开展平安江汉、法治江汉宣传活动，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

依法及时排查调处劳资纠纷，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开展“四访促和谐”、“积案化解年”等活动，做好园区规划调整产业升级过程中的维稳工作，确保园区环境和谐稳定。

三、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打造干事有为的党员干部队伍

1、加强思想建设，着力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工委领导班子要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学习型机关建设，组织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开展新兴产业发展理论和实务的学习培训。

2、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着力营造干事创业的氛围。领导班子要认真履行管党治党责任，认真抓好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和项目清单的落实。树立正确用人导向，着力营造干事创业、创先争优的氛围。

3、加强组织建设，着力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健全责任落实机制，依托“五联一化”模式健全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充分发挥综合党委在园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中牵头抓总的作用。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着力提升从严治党水平。强化责任担当，认真落实工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工委的监督责任。加强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扎实开展党员《纪律处分条例》和《廉政准则》学习活动。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

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武汉江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开咨询电话: 83514497